

明慧週報

良言破迷霧

真相指光明

突破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长春版

2017年11月25日 第271期

二十载珍贵回忆 壮观排字谢师恩

【明慧网】一年一度的台湾法轮大法（又称法轮功）修炼心得交流会（简称法会），即将于2017年11月26日在台湾大学体育馆举行，前一日有大型排字与集体炼功等活动。这次法会对台湾法轮功学员来说意义殊胜非凡。

1997年11月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莅临台湾讲法，给法轮大法弘传台湾奠定了坚实的基石。20年来，法轮功学员实践“真、善、忍”所体现的精神面貌，给台湾社会带来清新祥和的气象。今年适逢李洪志师父弘传法轮大法25周年与莅临台湾讲法20周年双庆之喜，在本周四的感恩节来临之际，台湾法轮功学员格外感念师尊传法度人的浩荡洪恩。

被法轮功学员尊称为师父的李洪志先生，是中国吉林省长春市人，1992年5月13日在长春市开办首期法轮功学习班，第一次向社会传授法轮



■2009年11月21日，6千名法轮功学员排成壮观的《转法轮》立体书图形

功。修炼者通过同化宇宙特性“真、善、忍”，从而达到人心向善，身体健康，返本归真的高层境界。

迄今法轮功已经弘传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使全球超过一亿人身心受益，深受各族裔人士喜爱，《转法轮》一书已被翻译成三十几种文字。在全世界许多地区都庆祝“法轮大法日”，感谢法轮功创始人无条件、义务地把修炼“真善忍”的高德大法，传给不同种族、年龄、阶层的世人。

排字传递祥和美好 感念师尊浩荡

台湾法轮大法学会筹划的排字活动始于2000年，以早年中国武汉法轮功学员的排字当作参照，他们有排“法轮大法”、“真善忍”等字样，也有排法轮图形……

“世界需要真善忍”，排字传达给社会的是祥和、光明、殊胜的正面能量。这些壮观又庄严的美好画面，让更多有缘人了解法轮大法，共同沐浴在“真、善、忍”的法光中。

法轮功弘传台湾 排字见证光辉历史

法轮功自1995年4月传入台湾后，一直呈现蓬勃发展的景象。修炼者涵盖大学教授、医生、律师、工程师、公务员、军警、教师与学生、家庭主妇等各阶层，一千多个炼功点遍及全台湾三百多个乡镇，连外岛的澎湖、金门、马祖都有十几个炼功点，法轮功几乎传遍了台湾每个角落。

1999年7月起，中共与江泽民集团在中国大陆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迄今已造成至少四千多名（已确证）学员死亡，无计其数的学员被非法劳教、长年关押，被迫害致伤残、失学、失业、流离失所、家破人亡，甚至遭活摘器官与酷刑折磨致死。

对于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惨遭无辜迫害，台湾与世界各地学员感同身受，经常举行大规模活动向各地民众讲述法轮功的真相，揭露中共邪恶迫害，启发人们的善念良知，呼吁各界人士共同制止这场残酷迫害。◇



■2012年11月17日，6千名法轮功学员在台湾总统府前的广场排字

遇法轮佛法 癌末比丘尼经历奇迹

【明慧网】阮黄鸳 (Nguyen Hoang Uyen, 音) 还没从越南一所大学的法律系毕业, 就选择剃度出家, 成了一名比丘尼。过了几年, 她被查出患有胃癌。正当她默默开始准备后事时, 奇迹发生了。以下是阮黄鸳的自述:

女大学生出家为尼

26岁时, 我当尼姑的祖母过世。祖母死于癌症。面对癌症的痛苦, 她并未抱怨。直到人生最后一刻, 她还在诵经礼佛。祖母对致命疾病的态度让我很敬佩, 我决定出家当比丘尼(即佛教尼姑)。

祖母的葬礼后, 我找到一座寺院的比丘尼住持请求出家。我剃度时, 还是大学法律系四年级的学生, 尽管家人反对, 但我决定把这些都放下, 开始新生活。

年轻比丘尼的困惑

越南有句谚语: “鞋子哪里夹脚, 只有穿者知道。”

寺院里的生活并不像我想的那么容易。我看到一些尼姑和僧人像常人一样

沉溺于情欲、怨怼和妄念。在这样的环境下我怎么能开悟呢? 我陷入了困惑, 却不知道如何解脱。我所能做的一切就是对着佛菩萨像昼夜礼拜, 求佛让我找到一位能引领我开悟的明师。

找到真正的路

正式成为尼姑一年后, 我被确诊患有胃癌, 而且癌细胞已经扩散到肠道和子宫。很快, 我的身体变得非常虚弱, 不得不回家治疗。

我遍访了以治疗癌症闻名的医生和气功师, 但全都无功而返。我并不惧怕死亡, 只是担心父母, 如果我这么年轻就死去, 他们会有多痛苦。

正当我放弃希望时, 一位朋友推荐了一种包括打坐的自修方法, 叫做“法轮大法”。她让我去公园找其他修炼者学炼。

起初我很不情愿, 但她诚挚的话语让我感动, 我决定试一试。令我惊讶的是, 在公园里学炼了一个月后, 我的疼痛减轻了, 感受到康复的喜悦。



■ 阮黄鸳 (音) 在炼法轮功

世俗中修炼

我决定回到世俗中——在社会中修炼的生活。法轮大法是一种不脱离世俗的佛家修炼大法, 在复杂的环境中提高心性境界, 同时保持正常的工作和家庭生活。

读了《转法轮》, 我豁然开朗, 我不明白的关于生活、业力、修炼的一切, 书里都有清晰简明的解释, 引

起我非常深刻的共鸣。

当我第一次炼法轮功时, 我感到一股温暖的能量贯通全身, 非常舒服。这种感觉之美妙, 难以用言语形容。我目睹了自己身心的巨大变化, 在修炼法轮大法半年后, 我所有的病都好了。

目前, 我完全恢复了健康, 以教英语为生。每堂课后, 学生们都和我坐在一起读《转法轮》。听说我通过练习这种功法癌症都好了, 我学生的父母都想让孩子修炼法轮大法。

我非常感激慈悲的神佛听到了我的祈求, 示我以真正的修炼大法。或许只有体验过末期疾病的死亡危机和痛苦的人, 才能明白我是多么幸福, 以及对于找到通往健康和觉悟的真正道路是多么感恩。◇



■ 英语课结束后, 阮黄鸳带学生一起读《转法轮》。

爱尔兰健康展 游客学炼法轮功

【明慧网】爱尔兰一年两次的身心灵健康展今年首次从首都都柏林移至沃特福德。沃特福德是爱尔兰东南部港口城市, 以生产优质水晶闻名。

10月28日至30日, 爱尔兰法轮功学员再次受到主办方邀请参加了展会。现代社会的压力使很多人想寻求一种既能强身健体又能舒缓精神的方法, 法轮功宁静祥和的功法吸引了许多人驻足, 跟着法轮功学员一起学习功法动作。大部分游客听说过法轮功无辜遭受中共迫害的情况, 他们纷纷签名, 呼吁停止迫害。有五十多人留下了联系方式, 希望参加教授法轮功的课程。◇



长春谷立娜获释 孙景和被冤判 村民签名要求释放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一日，长春市汽开区检察院退回了构陷谷立娜的案卷，谷立娜获释回家。

二零一七年十月七日，长春市汽开区谷立娜与嫂子正在家中看孩子，六、七名当地迎春路派出所警察闯入家中。警察非法抄走二十多本法轮大法书籍、电脑、平板电脑、手机、打印机等。

谷立娜在长春市第四看守所被非法关押一个月后，案件已经移交长春市汽开区检察院一审科。家属为营救自己的亲人寻找律师为谷立娜进行辩护。十一月十一日，检察院退卷，谷立娜获释回家。

律师无罪辩护的主要论点是“法轮功在中国是合法的”

维权律师们一致认为：宪法至上，信仰自由，法轮功信仰“真善忍”，能提升个人家庭与社会道德，正法正道造福社会；思想不构成犯罪；“两高”（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是执行机关，没有立法权力，司法解释不具法律效力；公安部、《法制日报》列举的14种邪教，没有法轮功，以



■ 四百多村民签名支持孙景和无罪释放的部分签名照片

刑法三百条加害善良是错用法律；有关法轮功的主要书籍禁令早就被取消；法轮功在中国是合法的，宣传法轮功的传单资料都是合法的，等等。

孙景和遭绑架和构陷

孙景和，长春市九台区上河湾镇石羊村村民，今年九月二十八日，被九台区法院非法判刑五年半，勒索罚金一万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晚，孙景和开车拉人到其塔木镇，四个男子

刘忠印、王冰、杨富满、霍文成跟踪劫持了孙景和。并拿刀逼孙景和下车，勒索二千元，孙景和不服，四个人对孙景和殴打，导致其多处受伤。

二零一七年八月五日，九台区法院刑事二庭对此案进行一审开庭。手铐脚镣这样的重犯刑具被戴在孙景和身上，孙景和当庭讲述了自己当天被歹徒侵害的经过，要求派出所出示当天审讯的录像，法庭拒绝。

四百余村民签名 要求无条件释放好人

孙景和，男，五十一岁，一九九八年，在修炼法轮功以前，孙景和的身体一侧从头到脚都不好使，医院也检查不出是什么病。他还有胃病，吃不好饭，干不好活，于是，喝酒、赌博，还经常打骂妻儿。孙景和修炼法轮大法后，不但顽疾痊愈，而且不再赌博，家庭和睦，在外能干很重的体力活，也不乱花钱了。村里的人都说孙景和炼法轮功把他改变了。

孙景和被中共非法关押迫害后，有四百多名村民联合签名，要求无条件释放好人孙景和。◇

被阻挠阅卷 长春市裴淑梅被二道区法院非法判刑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长春市二道区法院办案法官赵俊峰不通知家属与律师，偷偷非法开庭，将法轮功学员裴淑梅非法判两年，罚款五千元。

裴淑梅遭非法抓捕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裴淑梅在长春市劳动公园和一名老人唠嗑时，被二道区国保大队两名便衣警察绑架。当天，二道区国保大队队长孙润先带领警察，在没有当事人在场的情况下，对裴淑梅进行了非法抄家。在整个过程中，国保孙润先等人没有出示警察证、扣押物品清单等，属严重的程序违法。裴淑梅被非法关押在长春市第四看守所。

家属控告孙润先违法行为

在二道区国保绑架裴淑梅的过程中已严重程序违法，但裴淑梅的家人还是耐心地给孙润先等人讲法轮功真相和裴淑梅学法轮功后的身心变化及当前的时局等。但孙润先及国保大队的副队长等人员拒绝听，执意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

家属在此情况下，将二道区国保队长孙润先一人的违法行为控告到了省、市相关单位。最后公安局长亲自对孙润先存在的违法问题进行了严重的批评和指正。

但国保队长孙润先等人并没有就此停手，还是将裴淑梅的案卷送到了二道区检察院实施进一步的迫害。

律师阅卷屡遭刁难

家属同律师多次到二道区检察院要求阅卷，处处遭到刁难。律师表示，这是司法界的耻辱。

十月二十四日，裴淑梅家属及律师第三次来到二道区法院，找负责此案的赵俊峰要求走法律程序正常阅卷，主审法官赵俊峰仍无视法律法规，对于要求阅卷百般阻挠，律师表示对赵俊峰的违反法律程序的不法行为向两高及相关部门再次控告。

二道区法院偷偷开庭

十一月八日，二道区法院办案法官赵俊峰不通知家属与律师，偷偷非法开庭，将裴淑梅非法判两年，罚款五千元。◇



【明慧网】我是一九九七年四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的。当时三十九岁，在大陆某国营企业工作。修炼前，长期受中共无神论的洗脑，我什么都不相信，也没有明确的人生目标，而且在现时社会中沾染了很多不好的思想。而夜深人静回味人生时，又在期待一种更加美好的生活方式。

一九九七年初，我的妹妹给我介绍了法轮大法。我读完宝书《转法轮》，心胸豁然开朗，一下子明白了许许多多想要明白而又不得其解的问题，当时就决定修炼法轮功。我在实际生活中依照真、善、忍的标准修自己的心，身心都走入了一个良性循环的轨道。下面是我修炼过程中的一个小故事。

我开始修炼的时候，已经离婚两年。修炼法轮大法，我明白了作为一个人，就要符合人的道德规范，在男女关系上要严肃对待，不能有婚姻之外的情与欲。我在不断学法中归正自己的思想，检点自己的行为。

就在我修炼法轮功一年以后，我高中时的一位女同学张某打电话与我聊天，她在三年前的同学会通讯录中找到我的电话。这位同学读书时与我一样是班干部，人长的高挑漂亮，我对她印象也很好。这次通话中，她多次谈到对婚姻很失望。我出于同学情谊，便用自己离婚的教训，开导她

珍惜夫妻之缘，互敬互让，替对方着想，为家庭负责，为后代做表率，这以后就开始疏远她了。

有一天晚上，她突然到访，说到城区来走亲戚，路过这里，顺便来看我。交谈中，她谈她的生活，谈毕业后的经历等等，而我就给她讲法轮大法的美好，也谈一些人生感悟，谈我修炼的体验等等。夜深了，她却没有任何要走的意思，我提醒她不早了，你还要走亲戚。她却说不走了，今晚就住在你这里。我立刻明白了她是另有想法。我劝她：你还是走为好，你一个女人在男人家过夜，不成体统，对你的声誉也不好。我们大法修炼者信仰真、善、忍，讲道德，师父对我要求很严，我不会在这个问题上犯错，我提醒她不要有其它想法。她却执意不走。我只好让她到另一间屋子休息，我睡小卧室。

夜深了，我有点不安地睡去。可是到半夜时，女同学突然推开我的房门（我长期独居，没安门闩），一丝不挂地冲进我的房间来引诱、纠缠我。我感到很突然，定下神来，叫她快出去，你怎么这么荒唐？把我当成什么人了？我现在是法轮大法弟子，不是一般的人，做好事，不做坏事。你这样做，对得起你丈夫和孩子吗？你这样做肯定要后悔的。她纠缠了七、八分钟后，只好无奈地离开了。

你知道吗？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

中共“天安门自焚”伪案现场中：王进东全身浇上汽油点火后，500度汽油高温中却能稳坐不动，最易燃烧的头发和两腿间盛着汽油的绿色雪碧瓶也完好；警察拎着灭火毯等待王进东喊完似是而非的口号后再盖上等等漏洞百出。



第二天早晨，她说她一夜没睡，太没面子了。我说你应该认识到这是不道德的行为，如果你丈夫这样做，你会怎么想？将心比心嘛。同时劝她以后不要再做这种荒唐的事情，要尊重自己。她羞愧地无地自容，说了一些后悔的话，哭着走了。

事情过后，我的内心也很感慨。如果没有修炼法轮大法，我很难抵挡如此的诱惑。因为修炼了法轮大法，心灵得到了净化，才会不被污泥所染。如果更多的人修大法，整个社会道德就会回升，社会就会真正变得和谐。◇



感悟人生：

人生的三层楼

著名美术家丰子恺先生曾提出“人生三层楼”的独到见解。他认为，人的生活可以分作三层：一是物质生活，二是精神生活，三是灵魂生活。物质生活就是衣食；精神生活就是学术文艺；灵魂生活就是信仰。

他认为，世间不过三种人：懒的（或无力）走楼梯的，就住在第一层，即把物质生活弄得很好，锦衣肉食，尊荣富贵。爬上二楼的，是专心学术文艺的人，即所谓知识份子、学者、艺术家。

对二层楼还不满足的，就爬到三楼去，这就是信神的人了。

他形容“三楼的人”说：他们做人很认真，必须探究人生的究竟，他们不肯做本能的奴隶，必须追究灵魂的来源，宇宙的根本。

身处不同的楼层，因为看风景的高度不同，看到的景象也不同。高处能看得更全、看得更远。在那里，更有益于我们完美地规划自己的人生。◇